

## 东吴基金关于旗下“东吴行业轮动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”变更基金名称、基金类别及修订基金合同相应条款的公告

根据《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》、《关于实施<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>有关问题的规定》及相关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，经协商基金托管人（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）同意，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，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）决定自 2015 年 08 月 07 日起，将旗下“东吴行业轮动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”的基金名称和基金类别进行修改，现将有关更名内容公告如下：

将“东吴行业轮动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”更名为“东吴行业轮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”，基金类别“股票型基金”变更为“混合型基金”。

此外，本基金管理人将对上述基金的基金合同、基金托管协议、招募说明书（更新）等文件的基金名称、基金类别、基金风险收益特征等内容进行修订和更新，其中，基金管理人将在更新招募说明书时，对相关内容进行相应修订。

上述变更因相关法律法规变动引起，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，修改不涉及《基金合同》当事人权利义务关系发生变化，符合相关法规和《基金合同》的规定。上述更名自 2015 年 08 月 07 日生效。

风险提示: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,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,也不保证最低收益。投资者投资于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、招募说明书等资料。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上述更名自 2015 年 08 月 07 日生效。

特此公告

附件:《东吴行业轮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》(原《东吴行业轮动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》)修改说明

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2015 年 08 月 07 日

附件:《东吴行业轮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》(原《东吴行业轮动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》)修改说明

章节	原基金合同	修订基金合同
----	-------	--------

全文	东吴行业轮动 <b>股票型</b> 证券投资 基金	东吴行业轮动 <b>混合型</b> 证券投资 基金
全文	…… <b>股票型基金</b> ……	…… <b>混合型基金</b> ……
基本 情况	二、基金类型、运作方式和类 别 ……基金类别： <b>股票型</b>	二、基金类型、运作方式和类 别 ……基金类别： <b>混合型</b>
基金 的投 资	（五）、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是一只进行主动投资的 <b>股票型</b> 基金，其风险和预期收益均高于 <b>混合型基金</b> ，在证券投资基金中属于风险较高、预期收益较高的基金产品。	（五）、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是一只进行主动投资的 <b>混合型基金</b> ，其风险和预期收益均高于货币市场基金和 <b>债券型基金</b> ，低于 <b>股票型基金</b> ，在证券投资基金中属于风险较高、预期收益较高的基金产品。

注：同一个修改内容如在全文或者合同摘要多次出现的，不一一列举。